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俞健恒
電話：8462860#557
電子信箱：10181111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986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附件1、附件2 (376550000A_111009866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098665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1009866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網路藝學園111年度數位學習推廣活動」簡章及文宣各1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5月13日藝演字第11100014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路藝學園數位課程平臺包含視覺藝術類、表演藝術類及綜合藝術類等豐富的藝術領域免費課程，完成課程者除核發教師與公務人員學習時數，使用者亦可安裝行動藝學園App，於行動裝置同步進行課程學習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為推廣「以藝抗疫」精神並鼓勵公教人員、學生及民眾線上學習藝術課程，特於111年5月27日至8月31日辦理旨揭活動：
 - (一)學員於活動期間，選讀並完成本次推薦課程1小時者(含通過正式測驗及問卷)，除可獲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

111/05/16



或教師研習時數外，亦可參加抽獎。

(二)活動獎項包含：100元全聯禮券(30名)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館南海書院建築微積木1個(30名)、圖畫書創作獎得獎繪本1本(20名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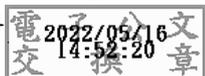
(三)詳情請參閱附件簡章或於網路藝學園網站

(<https://elearn.arte.gov.tw/>)查詢。

四、檢送活動文宣及簡章電子檔一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